

# 临高县 2020 年农村客运候 车亭项目

项目编号：HNJY-2021-08-07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临高县交通运输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骏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



# 目 录

目 录	II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32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33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41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42
第八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43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受临高县交通运输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海南骏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拟对临高县 2020 年农村客运候车亭项目（二次）（项目编号：HNJY-2021-08-07

（2）组织竞争性谈判工作，欢迎合格的国内供应商来参加谈判，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项目名称：临高县 2020 年农村客运候车亭项目（二次）

2、项目编号：HNJY-2021-08-07（2）

2.1、建设地点：海南省临高县

2.2、项目概况

2.2.1 面包砖铺设工程：

- 1)、面包砖铺设；
- 2)、50mm1:25 水泥砂浆找平；
- 3)、200mm 厚强度 C30 混凝土垫层；
- 4)、200mm 厚级配碎石。

2.2.2、候车亭工程：

- 1)、候车亭为成品候车亭，海南省临高县一共 15 座，

2.3、交货期：签定合同后 20 日历天内安装好并交付使用。

2.4、采购需求：临高县 2020 年农村客运候车亭项目（二次），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内容为准。

3、最高限价：¥692770.19元；

4、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要求。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国家“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申请核发的新版合法的营业执照副本）；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 2021 年任意三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公司以注册时间为准；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1 年任意三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及社保缴费记录证明）；

4、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

5、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发布公告之日起至开标时间截止之前的查询打印结果或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自行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8. 本项目不接受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活动。

### 三、获取谈判文件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1 年 09 月 14 日至 2021 年 09 月 17 日（上午 08:30—12:00，下午 14:30—17:30，北京时间，下同），法定公休日及节假日除外；

2、地点：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玉沙路 14 号中房高级公寓 1101 房；

3、售价：¥300 元/份（文件售后概不退）；

4、购买谈判文件时必须提供以下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1）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按照国家“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申请核发的新版合法的营业执照副本）；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身份证复

印件加盖公章（核原件）及本人单位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 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四、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谈判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1、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9 月 18 日 14 时 40 分（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2、谈判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招协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京航大酒店 5 楼开标室 5（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谈判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1 年 9 月 18 日 14 时 40 分（北京时间）

4、谈判响应文件开启地点：同谈判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 五、招标信息及招标结果发布媒介

发布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http://www.ccgp-hainan.gov.cn)）上发布。

#### 六、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名称：临高县交通运输局

2、采购项目联系人：林工

3、采购人地址：海南省临高县临城镇跃进路 150 号

4、联系电话：0898-28284320

#### 七、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代理机构名称：海南骏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项目联系人：姚工

3、代理机构地点：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玉沙路 14 号中房高级公寓 1101 房

4、联系电话：0898-68507595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	------	------

1.1.2	采购人	名称：临高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海南省临高县临城镇跃进路 150 号 联系人：林工 电话：0898-28284320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骏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玉沙路 14 号中房高级公寓 1101 房 联系人：姚工 电话：0898-68507595
1.1.4	项目名称	临高县 2020 年农村客运候车亭项目（二次）
1.1.5	建设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需求	临高县2020年农村客运候车亭项目（二次），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内容为准。
1.3.2	交货期	签定合同后 20 日历天内安装好并交付使用
1.3.3	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要求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国家“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申请核发的新版合法的营业执照副本）； 2、信誉要求： 2.1、投标资格没有被取消、暂停； 2.2、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3、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行为或严重违约行为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3、能力要求：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自行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p>4、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2021年任意三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公司以注册时间为准；</p> <p>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须提供2021年任意3个月的缴纳税收证明和社保缴费记录证明】</p> <p>6.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p> <p>其他要求：</p> <p>1、 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 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发布公告之日起至开标时间截止之前的查询打印结果或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p> <p>2、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p> <p>4、 投标人委派本项目的开标人到场参加谈判及二</p>
--	--	--

		次报价。 注：网上打印的社保清单有加盖社保管理单位电子印章的视为原件。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人提出澄清要求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前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发出澄清
1.11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1.2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人提出澄清要求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1年9月18日14时40分（北京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文件后应于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3.1.1	构成谈判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3.2.3	招标控制价（最高限价）	<b>人民币 692770.19 元</b>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支付或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出具保证的银行或保险公司须为中国境内注册的合法有效机构，投标文件中提供加盖公章复印件，开标现场须提交银行保函原件，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 <u>10000.00 元</u></p> <p>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u>2021 年 9 月 18 日 14 时 40 分前</u>（以进入指定帐户时间为准）递交至以下账户，禁止代交代缴。</p> <p>开户户名：海南骏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新港支行</p> <p>开户账号：4605 0100 4536 0000 0495</p> <p>备注：用途须备注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的投标保证金</p>
3.4.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 2021 年任意三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公司以注册时间为准；
3.4.3	签字或盖章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字并盖单位公章。没有签字或盖单位章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谈判响应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5.1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PDF）二份，其中 U 盘壹份、光盘壹份。
3.5.2	装订要求	按照供应商须知第 3.1 项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组成内

		<p>容，谈判响应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p> <p>①正本；②副本；③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分开单独密封（共3个密封袋），按A4规格竖装，并在密封处加盖单位公章及签字（即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不得采用活页装订。</p> <p>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加贴封条，并在封套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及签字（即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在封套上标记“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字样。</p>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p>采购人名称：临高县交通运输局</p> <p>临高县2020年农村客运候车亭项目（二次）（项目名称）谈判响应文件在2021年9月18日14时40分前不得开启</p>
4.2.2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地点	招协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开标室5
4.2.3	是否退还谈判响应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同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地点</p>
5.2	开标程序	<p>密封情况检查：由供应商代表和监标人共同检查。</p> <p>开标顺序：按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的先后顺序。</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u>3</u>人，其中采购人代表<u>0</u>人，专家<u>3</u>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u>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u></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
7.4.1	履约担保	<p>履约担保的形式：<u>在工程施工合同中约定</u></p> <p>履约担保的金额：<u>合同价的5%</u></p>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电子招标投标	否
9.2	开标会投标单位须携带的资料原件	<p>一、开标现场需提交的原件：（1）、营业执照、（2）、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3）、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网上打印的转账凭证有加盖银行电子印章的视为原件）；（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2021年任意三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公司以注册时间为准；（5）、企业纳税及社保缴纳凭证；（6）、提供合法有效的公章备案证明材料；注：网上打印的社保清单有加盖社保管理单位电子印章的视为原件。</p> <p>二、谈判响应文件中所附的有关证明、证书、证件等材料均为真实有效的，采购人在开标现场及开标结束后有权对投标提交的证明、证书、证件等材料进行核实。经核实若虚假材料的，采购人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若为中标单位的还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若已签订合同则取消合同并没收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同时上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处罚。</p>
9.3	<p><b>本项目最高限价（招标控制价）：人民币 <u>692770.19</u> 元。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招标控制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b></p>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资格：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财务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业绩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注：须提供承诺函，不提供按废标处理。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谈判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谈判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偏离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谈判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谈判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 2.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2.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或招标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另附）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内容影响谈判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但如果修改内容影响谈判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3. 谈判响应文件**

#### **3.1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 售后服务方案（中标后由中标人编制）；
- (6) 项目管理机构(不作要求)；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其他材料。

#### **3.2 投标报价**

3.2.1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或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供应商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作要求)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不作要求)

### **3.6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第八章“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谈判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谈判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谈判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谈判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4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5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具体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 **4. 投标**

### **4.1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谈判响应文件应进行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盖供应商单位章、密封章及签字（即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4.1.2 谈判响应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投标文件书脊须备注项目名称。

4.1.4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或第 4.1.3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应予拒收。

### **4.2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谈判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采购人收到谈判响应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4.3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3 供应商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采购人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谈判响应文件开标顺序；
- (6) 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7)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供应商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8) 规定最高投标限价计算方法的，计算并公布最高投标限价；
- (9) 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10) 开标结束。

### **5.3 开标异议**

供应商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5%。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中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8.6 关于政策性优惠**

#### **1. 关于小微企业（投标人）产品参与投标**

关于小微企业（投标人）产品参与投标，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或微型投标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财库[2011]181号文附件），并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提供相关小型或微型企业证明材料，同时对上述声明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

担相应责任。不重复享受其他价格扣除政策。

2. 关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 (<http://www.ndrc.gov.cn>) 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 (<http://www.cqc.com.cn>) 等网站发布, 且经过认证的节能产品。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网站 (<http://www.mep.gov.cn>) 和中国绿色采购网 (<http://www.cgpn.org>) 等网站发布), 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价格折扣同小微企业。

3.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产品价格给予6%扣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详见《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附件。不重复享受其他价格扣除政策。

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监狱企业产品价格给予6%扣除, 投标人须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其他价格扣除政策。

**注：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优惠，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供应商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  
\_\_\_\_\_（详细地址）。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谈判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交货期：\_\_\_\_\_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项目经理：\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谈判响应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六：确认通知

## 确认通知

\_\_\_\_\_（采购人名称）：

你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关于  
\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项目名称：临高县 2020 年农村客运候车亭项目（二次）

2.1、建设地点：海南省临高县

2.2、项目概况

2.2.1 面包砖铺设工程：

- 1) 、面包砖铺设；
- 2) 、50mm1:25 水泥砂浆找平；
- 3) 、200mm 厚强度 C30 混凝土垫层；
- 4) 、200mm 厚级配碎石。

2.2.2、候车亭工程：

- 1) 、候车亭为成品候车亭，海南省临高县一共 15 座，
- 2)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2.3、交货期：签定合同后 20 日历天内安装好并交付使用。

2.4、采购需求：临高县 2020 年农村客运候车亭项目（二次），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内容为准。

3、招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692770.19 元；

4、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要求。

6、质保期：1 年

##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评审原则：

- (1) 本次招标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 (2) 本次评审是以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承诺文件和最终报价为依据，按

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及综合实力强的中标人。

- (3) 参加谈判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谈判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谈判小组的正常工作。
- (4) 本次招标采用合理最低评标价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中标候选人的评审方法，即在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合理的最低报价，以提出合理的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中标人的评审方法。

评审流程如下：

**评标准备→谈判响应文件初步评审（形式性、资格性和响应性审查）→谈判响应文件的比较与评价（进行比较与评价）→专家与通过审查的供应商分别单独进行谈判并做出二次报价→通过审查的供应商按合理最低价格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

(1) 评标准备

评标委员会成员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了解本次招标的范围和需求，熟悉评标方法；

(2) 谈判响应文件初步评审

进入评审程序后，谈判小组先对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谈判小组将根据评审办法的规定和附表的内容，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若出现以下情况，则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不满足招标需求而不能通过初步审查：

- a) 谈判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
- b) 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谈判保证金的；
- c) 超出经营范围报价的；
- d)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e)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检查谈判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齐全、不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并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未能补充齐全的；
- f)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部分进行初步审查，检查谈

判响应文件提交的内容不齐全、不能证明有能力承担本项目的任务、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相应的承诺的；

- g) 报价过低，明显不合理，采购人认为无法保障质量而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的；
- h) 主要技术规格和参数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以及商务有重大负偏离的；
- i) 谈判小组认为报价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的；
- j) 没有按时作最终报价或最终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且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 k) 违反国家和地方招标、投标法律法规的；
- l) 不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的。

初步评审采用“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符合要求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 (3) 谈判

谈判小组只对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合格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商务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各供应商做出二次报价。

二次报价的说明：本次招标方式采用竞争性谈判，二次报价各供应商只须填报总价，确定中标人后由中标人调整相应清单报价作为最终报价清单。

### (4) 推荐中标候选人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本次招标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若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三、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 (1) 接受报价后，直至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谈判、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中标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 从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中标人之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谈判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谈判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中标候选人方面向参与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四、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谈判无效或拒绝所有谈判响应文件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五、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谈判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招标数量，但不超过原合同招标金额的百分之十，如果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附表 1

### 初步评审表

项目名称：临高县 2020 年农村客运候车亭项目（二次）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投标人的资格	是否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投标文件数量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4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报价，漏报其报价将被拒绝			
5	保证金	是否提交保证金			
6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7	项目完成时间 (交货期)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结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评委：

日期：

附表 2

最终报价表单位：元

投标人：

项目名称	临高县 2020 年农村客运候车亭项目（二次）
投标报价	<u>          (大写)          </u> <u>          (小写)          </u>
项目完成时间 (服务期限)	
备 注	

被授权人或法人签字：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开标现场进行到第二轮报价时现场填写。

## 承包合同 (参考文本)

甲方 (建设单位) :

乙方 (施工单位) :

为明确工程内容及双方权利义务,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和本工程的具体情况,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项目

工程名称:

### 第二条 工程造价及承包方式

1、工程包干价 (即中标价) :

2、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施工设备、包质量、包安装。

3、承包范围:

(详见招标工程预算书内容)。

### 第三条 工期

1、按双方协商规定总工期    日历天 (从正式开工之日算起),如无正当理由超出约定的施工期限,每超过一天,从工程款中扣罚总价的千分之三,以此类推。

2、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 第四条 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 负责施工区内水、电源引导接通工作。

2) 由于生产和使用的需要,甲方变更设计时,应提前通知乙方进行工程变更。

2、乙方责任

1) 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接受甲方现场人员的检查、监督和指挥,甲方如发现质量问题,有权要求乙方整改、返工、直至停工,且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工期

延误，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2) 按预算项目规定材料要求进行施工，作好自检工作，确保工程质量，确保合同工期；

3) 按施工中安全规范的规定采取预防事故的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

4) 凡施工中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己负责（包括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并立即书面报告甲方或建设主管部门；

5) 承担在施工中，由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材料物件倒运、机械二次进场等所造成的损失；

6) 不得将本工程再行转包。

7) 工程竣工后清理现场。

#### **第五条 工程质量要求**

1、工程质量按国家或行业有关规定及标准执行；

2、乙方应建立质量管理制度，设质量检查员，做好自检记录。

3、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合格以上。

#### **第六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1、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_\_\_%的预付款。

2、施工过程中按照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全部完工验收合格后可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项目结算审核后支付至审核价的\_\_\_%工程款，余\_\_\_%质保金一年后无息返还。

#### **第七条 工程竣工验收**

1、工程竣工时，乙方向甲方递交竣工验收报告，甲方应在收到该材料及报告之日起二周内组织验收。

2、工程未经验收，甲方不得提前使用。

3、验收合格时，乙方向甲方实行移交。

#### **第八条 争议与违约条款**

1、因一方不履行合同而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承担责任，赔偿对方直

接和间接的经济损失。

2、在合同履行中若双方发生争议，经协商仍不能解决时，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九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补充协议，与原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完毕后结清履约保证金后失效。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开户行：

开户名：

账 号：

地 址：

地 址：

##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工程量清单：（另册提供）

施工图纸（另册提供）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本工程按国家及海南省行业现行规范和工程技术标准进行。工程质量等级必须达到合格工程。)

## **第八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 投 标 文 件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服务响应表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售后服务方案（中标后由中标人编制）
-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 九、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 的投标总报价，交货期\_\_\_\_\_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天内不修改、撤销谈判响应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2 项和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谈判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

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四、服务响应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功能偏离的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技术规范条款视作投标人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属违反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该磋商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序号	文件服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服务要求	偏离情况 (无偏离, 正/负偏离) 证明材料页码
1	资格审查资料		
2	投标有效期		
3	保证金		
4	交货期		
5	质保期		

- 注： 1、文件服务要求填写投标人要求。  
2、投标人响应服务要求由投标人填写。  
3、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投标人签名:

日期: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项目工程清单编制需加盖注册造价工程师章或有预算与定额编制员签字附编制员职称证。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国家“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申请核发的新版合法的营业执照副本）；
- 2、信誉要求：（1）投标资格没有被取消、暂停；（2）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3）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行为或严重违约行为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3、能力要求：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自行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4、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2021年任意三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公司以注册时间为准；
- 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须提供2021年任意3个月的缴纳税收证明和社保缴费记录证明】
- 6、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其他要求：

- 1、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发布公告之日起至开标时间截止之前的查询打印结果或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 2、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

# 七、售后服务方案

(中标后由中标人编制)

##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如不是中小微企业则不需提供此项申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九、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证明材料)